

证券代码：002587

证券简称：奥拓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##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1、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2、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

1、分配基准：2024年度。

2、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8,530,088.18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12,561,193.57元。以202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12,561,193.57元为基数，提取10%法定公积金1,256,119.36元，加期初未分配利润262,097,738.59元后，减去报告期内分配利润39,033,735.36元，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34,369,077.44元。

3、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，结合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、盈利水平，为体现对股东的切实回报，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51,544,156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,835,500股之后的649,708,65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2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

12,994,173.12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4、拟实施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

##### (1) 2024年度现金分红金额

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12,994,173.12元。

##### (2) 2024年股份回购金额

2024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人民币10,499,812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2024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23,493,985.12元。

##### (二) 调整原则

若在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则以最新总股本为基数，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##### 1、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2,994,173.12	39,033,735.36	19,426,324.68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500,002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38,530,088.18	13,778,055.48	21,001,883.79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41,805,188.13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34,369,077.44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1,454,233.1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00,002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,250,049.6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71,954,235.16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注：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追溯调整后金额。

2、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-2025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。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；实施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综上所述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理性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